



PARENTS
COMMITTEE
IN SHANDONG
PROVINCE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

通讯

第6期

2012年5月



北京关爱家庭中心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

目录 CONTENTS

快讯 NEWS

- 01 项目组专家应邀出席枣庄市家委会工作现场会
- 01 2012 年项目组座谈会成功举行
- 01 项目组负责人及项目专员与各市教育局领导交流座谈
- 02 “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课题实验区、实验校的申报启动

前沿 FRONT

- 04 教育局介绍信——给项目组本地专家提供行政支持的“小窍门”

专题 TOPIC

青少年自杀，家长防患于未然

- 05 孩子有自杀念头时，你在场吗？
- 09 读到把自杀诗意化的文学作品，要留点神
- 12 影响自杀的社会因素和家委会作用的发挥
- 15 穿越到底伤害了谁？
- 18 父母生下我就是错误——少女受伤灵魂的哀鸣

理论 THEORY

- 20 现代学校制度视角下家长委员会的本质、特征与功能定位——家长委员会研究初探（一）

项目组专家应邀出席枣庄市家委会工作现场会

2012年3月16日，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专家鹿永建、赵怀进等应枣庄市教育局邀请，参加枣庄市家委会工作现场会。乘本次现场会之便，项目组走访了薛城区临城实验小学、薛城区双语实验小学和薛城区舜耕中学，对这三所学校家委会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和指导。



项目组负责人鹿永建在本次现场会做了讲话，高度评价了枣庄市的家委会建设，以自己参与家委会志愿服务的历程来鼓励与会的教师和家长，并对枣庄市家委会今后的建设提出了几点建议。他指出了做好家委会工作的三条原则：1. 把家长的教育参与权还给家长；2. 家长要以一种谦逊的姿态进入学校，不能趾高气昂；3. 在做好大型活动的同时，做好日常化的工作。

2012年项目组座谈会成功举行

2012年3月16日下午，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在薛城区双语实验小学举行座谈会。出席座谈会的除了项目组专家之外，还包括枣庄市教育局领导、枣庄市家



委会典型学校代表和济南市家委会典型学校代表。这次座谈会集中讨论了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2012年度的工作思路和策略，征集了与会代表对项目组第三年工作的意见，为项目第三年度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项目组负责人及项目专员与各市教育局领导交流座谈

2012年4月15日至4月17日，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负责人鹿永建应山东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邀请，参加了山东省德育工作会议。在德育工作会议期间，鹿永建及项目专员同山东省17市教育局领导一一会谈和沟通，针对《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2012年度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和中国教育学会重点课题——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的《课题指南》进行讨论和交流。

这次系列会谈为项目组2012年的工作



实施和因地制宜地服务山东省 17 市的家长委员会建设打下良好基础。

“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课题实验区、实验校申报启动

中国教育学会“十二·五”教育科研规划重点课题——“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基于山东家长委员会建设实践”开题工作结束后，该课题的实验区和实验校

的申报已经开始。目前，山东 17 市已经确定了 140 多所实验校。实验校的确定，有些地市是由项目组直接与市教育局基教科确定的，有些则是由本地专家与市教育局基教科确定的。

该课题申报表格由本地专家负责发送，各市实验区负责人填写课题实验区信息表，实验校负责人填写课题实验校申报表。表格填完后，反馈给本地专家，本地专家对表格进行信息统筹整合后，再反馈给课题组。

由北京关爱家庭中心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编写的《家长与学校：教育好伙伴——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实务手册》，即将由青岛出版集团出版。特借《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通讯》这一电子平台，刊载征订信息，向各市重点联系学校隆重推介这本《实务手册》，相信该手册会对各校家委会工作大有帮助。请有意订购《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实务手册》的学校，同本市、区教育局基教科联系订购事宜。若重点联系学校欲大量（100 本以上）订购本手册，也可以直接与项目组联系。

现将《征订通知》原文转录于下：

征订通知

各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科）、思政宣传科：

2012 年 3 月，教育部颁布《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的指导意见》，要求全国中小学、幼儿园建立家长委员会。此前，我省于 2009 年 12 月颁布了《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家长委员会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在全国率先开展以省区为单位推进家长委员会建设的工作；2010 年 7 月颁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中也明确要求“建立中小学家长委员会”，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

为推进山东省家长委员会建设，山东省教育厅与北京关爱家庭中心、青岛出版集团于 2010 年 3 月签订三方协议，组成了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以专题培训、典

型培育等方式来推进山东省家长委员会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近两年来，经由国内第一家推动家长委员会建设和家校关系的专业机构——北京关爱家庭中心与国内第一个专门推动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的专家团队——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与管理研究项目组精心研制编写成册，最终形成 13 万字的《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实务手册》。此书也是中国教育学会“十二·五”教育科研重点课题“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基于山东家长委员会建设实践”的第一份研究成果。它将成为服务山东中小学家长委员会的重要工作手段，对于广大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建设也有很强的借鉴意义。

经山东省教育厅批准，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直接进行《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实务手册》的征订工作。现将征订单附后，请以市为单位组织征订，并将征订单于 2012 年 5 月 26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发至我处（etfamily2@126.com）。

联系人：冯军 010-82221158/15011216082

王雷 010-82221158/13810056628

北京关爱家庭中心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附件：

征订单

(单位)

| 书籍名称 | 估价 | 征订册数 | 市基教处(科)、思政科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家长与学校：教育好伙伴——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实务手册 | 23 元 | | | |

注：征订单以市教育局为单位，请于 2012 年 5 月 26 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发至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etfamily2@126.com），联系人：冯军 010-82221158/15011216082；王雷 13810056628。书籍正式出版后，由出版单位直接与各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科）、思政科联系送书等事宜。

青岛出版社联系人及方式：张性阳，0532-68068131/13361269792。

教育局介绍信——给项目组本地专家提供行政支持的“小窍门”



近日，在同项目组在菏泽的本地专家陈勇校长的沟通中了解到，陈校长近期走访学校指导调研工作开展得十分顺畅，原因是他所在的菏泽市的教育局基教科段方运科长给他开具了走访学校开展家委会工作的介绍信。

在同陈校长的交流中，明显能够察觉到由于介绍信的助推力，他进校开展工作底气十足、工作热情高涨。陈校长介绍说：“之前在学校开展家委会工作，会有胆怯心理。但现在好了，在经过同段科长的协商后，拿到了介绍信，家委会工作也就好开展啦！”

的确，陈校长遇到的难题，也同样是一些本地专家遇到的问题。在进入学校开展家委会工作的过程中，如果缺少行政上的支持

力，工作推进就不会那么顺畅；如果本地专家缺少开展工作的行政支撑，在学校里指导家委会工作时就会缺少底气，这也势必会影响家委会项目组整体的工作推进。

所以，各市教育局基教科对本地专家的行政支持，是本地专家顺利开展家委会工作的坚强后盾。上述介绍的“开具介绍信”这一形式，对于基教科来讲简便易行，而对于本地专家来讲可谓雪中送炭，必将对日后的家委会工作开展大有裨益。因此，将菏泽教育局基教科始创的这一新颖而有效的工作方式，介绍给各市教育局和本地专家，以资借鉴，希望对家委会工作的开展有所帮助。

（北京关爱家庭中心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



青少年自杀 家长防患于未然

据近期国家卫生部公布的数字显示：

中国目前是世界上自杀率高发国家，每年约有**20万**

人以自杀方式结束自己生命，即平均每**3分钟**就有一个人死于自杀！尤其令人震惊的是，近年来青少年自杀的比例呈上升趋势，并且年龄呈明显的低龄化趋势！

15岁—35岁 人群死亡的第一位原因不是医学上束手无策的疑难病症，而是自杀。中国已成为儿童自杀率世界第一的国家。

孩子有自杀念头，那些不在场的父母，该怎样使自己在场呢？该竖起耳朵，警觉起来，如原野中的狼，这说的是警觉性，而不是指行为本身。

孩子有自杀念头时，你在场吗？



文/钱红林

曾经，自杀是极少数人的事儿，我们虽然听说有人自杀，但是总感觉那是与我们不沾边的一件事。

现今，似乎这样的情况发生了变化。2001年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对南京近2000名小学生做了一次抽样调查，发现40.1%的小学生说过“不如死掉的好”这句话。这听起来有点夸张，我也不太敢相信这么“夸张”的数据。但是，我的一位心理咨询师朋友告诉我的一个真实数据，使我对这么一个“夸张”的数据不得不接受。我的心理咨询师朋友在北京的一所院校担任心理老师，学院为了干预大学生自杀，在大一新生入校后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对有自杀倾向的人进行排查。排查的结果是：三分之二以上的大一学生在问卷中表示“现在正有或以前曾有过自杀念头”。三分之二以上！这个数字是否惊动了你的心？我们家长望眼欲穿地盼望着孩子考入大学，而考入大学的学生中三分之二以上有自杀念头。

自杀，不再是与我们不沾边的一件事。它已经是确确实实的现实，它已经悄悄地潜入了我们的生活，尤其是青少年的生活中。所以，我们家长必须竖起耳朵，警觉起来，就如原野中的狼竖起耳朵警觉地观察周边

的动静一样。

我们通常认为学业压力、同伴压力、学校压力是造成青少年自杀的主要原因，也就是说，当人感觉到“生不如死”的时候，他会想结束生命。但是，现在，有另外两大原因被严重地忽略，其一是时下流行的“穿越”观念，洗涤掉了“现实生命的珍贵性”。在青少年尚未成熟的心智中刻下了“随意穿越”的认知印记，怪不得网上有青少年彼此鼓励——“努力穿越呀，一定要努力！会穿越过去的。”他们穿越往何方？穿越到过去朝代中，或穿越到外太空中。另一个原因是家庭的重大变故及恶劣的亲子关系。我们倾向于将青少年的自杀原因推向家庭以外的其它因素，而不愿意承担家庭应该承担的责任。中国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开始，家庭就开始进入了“多事之秋”的状态，离婚率连年攀升、家庭内的冷暴力经常性地发生。在这种家庭环境中，青少年感觉孤独无助，感觉自己只是父母错误婚姻的结果，认为自己的生命只是偶然的存​​在，可以偶然地被结束。父母离异及恶劣的亲子关系，正严重地影响着青少年的生死观。

孩子有自杀念头时，大多数家长完全处于“不了解”的状态。有调查报告称，对36

例自杀高危青少年跟踪显示，他们中的大多数对孩子“反复出现自杀念头，甚至有自杀未遂史”的事实浑然不知。也就是说，孩子有自杀念头时，家长不在场，家长缺席！

前些日子，有一位母亲与我们联系。她正在上初三的女儿，用小刀划伤自己的身体，身体已是遍体鳞伤。女孩为什么要划伤自己呢？因为她感觉她的身体盛不下这些痛苦了。她要让鲜血流出来，她希望通过慢慢渗出鲜红血液的肉体之痛来减轻心灵的痛苦。后来女孩的妈妈发现了。也许，这位母亲缺席了她女儿以前的生活，缺席了她女儿所经受的痛苦，但是，从那天开始，这位母亲开始在场了，她表示她不能再缺席了。

孩子有自杀念头，那些不在场的父母，该怎样使自己在场呢？该竖起耳朵，警觉起来，如原野中的狼，这说的是警觉性，而不是指行为本身。行为上若时时盯着孩子的手机、日日查阅孩子的日记、周周盘问孩子的交友情况，那么，情况只会往我们父母不愿意看到的方向发展。

我们不仅要在场，而且要做得合宜。

□每天要有时间与孩子轻松交谈

交谈的内容不限，“与时俱进”地跟进孩子的兴趣点：明星偶像、热门小说、班级趣事……上至天文地理，下至青春跃动；远及上古先贤，近及微博达人，什么都可以谈。

□每天拥抱你的孩子

现代生活使得青少年之间友谊的交往方式变得远距离，青少年在网络上、在电话中、在手机中交流，人与人面对面的带着体

温的温暖成为了“稀缺资源”。所以，我们要每天拥抱孩子，用双手紧紧地拥住孩子的身体。这样一种面对面的带着体温的温暖，是我们生活在世界上最可贵的温情，让我们的孩子带着这样的温情上路！

□调整家庭教育价值观

不要眼睛只盯着精英，不要口口声声只说那些出类拔萃的同学多么棒，要关注我们身边的这么一个独特的个体。我们的孩子是我们生命的馈赠，我们感恩于孩子的唯一性，我们欣喜于孩子的每一个进步。

□寻求帮助

如果孩子有自杀念头了，我们家长要去寻求帮助，寻找各种资源。

□学校中的家长委员会将是预防青少年自杀的有效支持系统。

也许，学校中的家长委员会正在寻找家委会可以开展的主题活动，那么“预防青少年轻生”则是一项不错的主题活动。它可以经年累月地持续进行，通过培训、宣讲、资料、故事等形式来实施。



的妇女和儿童社区精神卫生保健理论和实践培训班上，一份针对全市 3000 多名大中学生的最新自杀调查显示：恶劣的家庭环境、亲子关系正成为青少年自杀的高风险因素。同时，对这 3000 名学生筛查后发现其中 36 名已经处于自杀高危状态，目前专业精神科医师已经介入，并对他们进行危机干预。

调查：父母评价影响孩子生死观

市精神卫生中心卞茜博士对本市 3000 名大中学生进行自杀危险因素现状调研，发现有六大因素导致青少年自杀行为可能性最高：既往抑郁症、自杀风险行为（反复的自杀观念、既往自杀未遂史）、家庭重大丧失、恶劣亲子关系、父母精神疾病史（物质滥用、抑郁症）、家族中曾有人自杀。其中家庭重大丧失和恶劣亲子关系都是非生物性因素。

家庭重大丧失包括父母死亡、父母离异、和亲生父母分开生活、亲密好友自杀等，而恶劣亲子关系的典型有诸如父母对孩子监督不力、家庭紧密度低、给孩子过高的压力、虐待孩子、父母关系差等。也就是说，父母对孩子的评价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孩子的生死观。

同时，精神科医师对这 3000 多名大中学生进行自杀问卷调查，过滤出 36 例自杀高危青少年。这 36 名青少年有的患有中度或重度抑郁症，有的有酗酒等物质滥用情况，有的反复出现自杀观念，甚至有人有自杀未遂史。但令人吃惊的是，在精神科医师联系这些孩子的父母之前，家长们大多不知

现时代，成年人中有自杀念头的人也很多，中年人是承受压力最大的人群。也许，有些家长自己也正处于轻生的边缘。不管你现在正在承受着何种难以承受的压力，还是，你现在的情绪比较轻松，你都应该在孩子的成长中不缺席。我们只有不缺席于孩子的成长，我们才能与孩子彼此陪伴，我们陪伴孩子经受青春期的暴风骤雨，我们陪伴孩子承受外界环境的变化，从中我们与孩子一起相互汲取力量。

孩子有自杀念头时，我们当然要在场，我们当然要做在场的引导者。生命的朝霞遍满天空，我们不能让它过早陨落，我们要让朝霞走完生命的全程，尽享灿烂的光辉、午后的宁静阳光以及最后的落幕夕阳。那时，我们这些为人父母者必定在天堂欣慰地微笑。

【本文链接】

家庭不和成青少年自杀主因

给孩子过高强度的学习压力可能造成孩子厌世，但对孩子放任自流也可能成为其自杀因素。近日，在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召开

道孩子的心理状况，他们得知这一消息的时候，有的拒绝相信，有的目瞪口呆，还有不少母亲当场痛哭流涕。

案件故事

案例 1：女儿重度抑郁，父母浑然不觉

婷婷和雯雯是一对双胞胎，文静的姐姐婷婷学习一向拔尖但不爱讲话，活泼的妹妹雯雯成绩一般但讨人喜欢。临近高考的一次模拟考，婷婷意外失利，从那以后婷婷的话更少了。

在婷婷看来，从小到大优秀成绩是自己在亲友面前获得自尊和认可的资本，如今模拟考失败，她觉得让自己活下去的理由越来越不充分，情绪低落、夜晚失眠、对任何事情没有兴趣，这些抑郁症的典型症状持续了 2 个多月（持续 2 周就可被诊断为抑郁症），婷婷向妹妹暗示“活着很没意思”。在妹妹的劝说下，姐妹俩偷偷到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求助，医师对婷婷检查后发现，她已经属于重度抑郁。

案例 2：没人需要我，活着没意思

男孩小吴 17 岁时，他的父母离婚，他被判给了爸爸，没多久爸爸带回一个“阿姨”和“妹妹”。父亲觉得儿子快成年了，就不太过问他的生活。而母亲因为较少联系，也比较疏远。他甚至希望父亲能对他唠叨一点，哪怕是指责也好，但父亲对他的态度简单又平淡：你读书成绩一般没关系，找一份能养活自己的工作就可以了。

家庭破裂、缺乏关爱、学习压力等，这些都造成了小吴消极厌世，他经常对同学说“没人需要我，我也不需要任何人”之类的

话，常常发愣，特别孤僻。

专家分析孩子的问题往往是父母的问题

卞茜医师表示，婷婷和小吴都是典型的自杀高危青少年，他们出现自杀观念和尝试行为都是多因素交叉造成的。随着现在离婚率的升高，破裂家庭青少年的行为问题、心理问题和自杀问题日益严重。学习压力、亲子关系恶劣、父母关系不和谐等多因素重叠交叉，很容易造成两种后果，一种是孩子心理抑郁，消极厌世，严重的就会自杀；另一种就是远离父母，进入社会，这样很容易加入不良青少年团体，出现行为问题。（本文涉及的案例当事人均为化名）

（来源：解放网（上海），编者有删节）





读到把自杀诗意化的文学作品，要留点神

文/鹿永建

刚从山东开展家长委员会志愿服务归来,从网上看到金陵晚报一条新闻说,“4月13日19点30分左右,山东省东营市胜利第一中学八年级一班14岁的女生李欣玥从自家五楼的窗户跳下,14日早晨,因抢救无效,永远地离开了爱她的父母、亲友、老师和同

学们。”

从报道看,她自杀的直接原因是因为中学有校规:女生发型必须是运动头,而她特别喜欢自己的长发,决不肯接受。

报道说:

据李欣玥的妈妈,13日下午,孩子放学回来挺早的,还很开心地跟她讲了广播体操比赛的事情,并要求这个周末吃鸡翅。当天晚饭后19点07分,李欣玥的妈妈收到了老师发给家长的短信,要求还未理发的女生这个周末理发。

“因为之前4月6日和9日,我也相继收到过老师要求孩子理发的短信,我想肯定是必须剪了,就跟孩子说老师来短信要求剪发,这个周末必须剪。孩子一听,情绪立刻

就不对了，坚决地说‘不剪。’我说那可不行，老师都来第三条短信催了，怎么也得去剪。”李欣玥的妈妈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李欣玥态度十分坚决地对妈妈说：“不行。”然后“腾”地就从椅子上站了起来，直奔客厅沙发，拉开窗户只犹豫了一秒钟就跳了下去，在那一瞬间，李欣玥的妈妈根本就没有反应过来，当时就傻眼了。

报道还说：

就在收拾女儿的遗物时，李欣玥的父亲发现了女儿李欣玥在7年级时写的一篇《渴望得到尊重》的作文，记者看到文中有一段写道：“就在前不久，妈妈就因为我的头发和我大吵了一架。事情是这样的，因为一中校规，学生必须留运动头，但我却不想服从这条校规，因为头发是最重要的东西。不夸张地说，头发就是我的一切，它胜过一切的人、物，但是老师非让我理发，在我的奋力抵抗下还是不能如愿。就这样我被老师押送去理发，带我去理发的是爸爸，不是妈妈，当时我的心一下子停跳了两下，怎么办？”

这篇报道之后，网上有大量的博客文章，有的痛批中国教育体制，有的则强调女孩不该把头发看得比生命还重要。青春期自杀现象，远比一般人想象得更严重，发生在



谁的家中，都是十分的痛。

我不想参与这样的争论，我只是想到另一个容易被忽视的问题，即很多文学作品把十分可怕的自杀行为诗意化、甚至神圣化了。

回想起上大学时读过歌德《少年维特之烦恼》，记得此书在问世的当初也引发多起青少年自杀。这让我意识到，文学把自杀诗意化，有很多危险。自杀诗人海子之自杀，也同样被诗意化和神圣化了。

文学家的地位，有点类似于上帝，我是说文学家在想像和虚构中对于他所创作的文学作品和人物命运拥有相当的决定权。但是文学家不是上帝，因为他所创造的人物是虚构的，并非真实世界中的人物。

歌德能不能读，海子的诗可不可以读，当然要读。只是，别把这些文学作品和文学家（包括鲁迅）当成人生的导师，别把文学作品中描述的诗意化自杀当真了。

不管自杀者多么令人同情，自杀者同时也仍然是杀人者，因为自杀者本身也是人，因为每个人无权擅自结束人的生命，哪怕是他自己的生命。因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格、人权和尊严，但是每个人都不是自己生命的主宰。唯有那起初创造了生命的，才是生命的主宰。不是主宰就没有决定权，唯有主宰者才有权决定。所以，死刑是国家司法中极为慎重的事情。

如果那些处于青春期而轻易地结束自己生命的孩子，明白这个道理，该多好！

愿那些正处于青春期的孩子们，看到这些话，明白这句话。

【本文链接】

《少年维特之烦恼》点评



《少年维特之烦恼》是歌德早年最重要的作品。这是一部书信体小说，作者创作它时

年仅二十五岁。小说描写一些青年对当时德国社会的体验和感受，表现了作者对当时社会秩序的反应以及对个性解放的强烈要求。少年维特爱上了一个名叫绿蒂的姑娘，而姑娘已同别人订婚。爱情上的挫折使维特悲痛欲绝。之后，维特又自觉与当时社会格格不入，感到前途无望而自杀。此作品有强烈的主观性，特别是对“以死抗争”的讴歌，失于感伤主义和情绪化，完全不足取，更不能加以模仿。

《自杀者之歌》

伏在下午的水中
窗帘一掀一掀
一两根树枝伸过来
肉体，水面的宝石
是对半分裂的瓶子
瓶里的水不能分裂

伏在一具斧子上

像伏在一具琴上
还有绳索
盘在床底下
林间的太阳砍断你
像砍断南风

你把枪打开，独自走向故乡
你像一只鸽子
倒在猩红的篮子上

编者说明：

诗歌作者海子原名查海生，于1982年开始诗歌创作，当时即被称为“北大三诗人”之一。

这首诗歌是海子的重要作品，体现了作者对自杀的美化倾向。建议学校和家委会提醒学生读海子诗歌时，注意海子对自杀的美化倾向，并对此进行正确引导。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给每一条河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影响自杀的社会因素简述和家委会发挥作用的展望

文/刘韬

一百多年前，法国社会学家埃米尔·迪尔凯姆对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的快速发展所带来的一系列社会问题做了深刻的反思。

当时的西方社会处于由传统农业文明向近代工业文明嬗变的转型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由主要以血缘、家族、宗教、道德、伦理、习俗等为纽带的联系转变为主要依靠职业、经济利益等理性的因素相维系。在日益功利化的社会面前，人们产生了巨大的心

理落差，事态炎凉，关系疏离，人情冷漠……随之而来的是社会自杀率的节节攀升，选择结束自己的生命以逃避残酷的现实，就像一种“潮流”一样。自杀不再是一种个人问题，而是成为了影响整个社会安定的因素。

自杀现象的社会学分析

借助西欧一些国家官方数据统计，迪尔凯姆对社会自杀现象进行了归类 and 因果分析。通过对大量有关自杀率数据的分析，他总结出四种主要的自杀类型——利己型自杀、利他型自杀、失范型自杀和宿命型自杀。对这四种自杀类型，在此不做一一介绍，只对当时西方社会的主要自杀类型——利己型自杀和失范型自杀做概述。

在工业迅速发展、城市面积和人口急剧膨胀的时期，职业类型越来越丰富。由此，

人们的生活方式也开始变得多样化，思想观念越来越个性化，个人主义思潮兴起。人们崇尚自由，追求个人幸福，对社会的归宿感降低，通常只能对本职业阶层产生认同感。个人与社会的交往看似越来越多，人际关系圈也越来越大，但是大都数的交往仅限于表层，难以有更深层次的情感和心灵交流，人际关系粗浅而零散。在这个归属感不足的社会中，人们会觉得他人的苦难与自己无关，我们没有责任去承担别人的生命。如此，个人一旦在生活中遇到困难或挫折，他所能获得的社会支持是极其有限的。当不能良好地应对这些问题时，内心的孤独感和挫败感会让人产生存在的无意义感，在极度绝望的时候，选择自杀就成了脱离苦难的重要方式。这种自杀便是利己型自杀。

在分析自杀现象时，社会道德规范的作用是不可忽视的。社会道德规范具有导向作用，它可以为人们指明生活的方向，就像我们经常倡导的“学雷锋”活动一样。“雷锋”是一个形象的、外在的好人标准，大家接受这个道德标准之后，就会有意识地朝着这个方向前进，这样一种道德理想也赋予人们生活更深的意义感。在一个价值多元的社会里，各种道德标准并存，纵使这些道德标准的内涵千差万别，甚至相互违背。高于整个社会层面的道德准则如若没有被人们所广泛接受，整个社会将陷入道德混乱。在没有内在信念约束的情况下，人们对外在物质生活的追求将没有止境，各种私欲无限放大和膨胀，心理脆弱不堪。生活的意义需要靠金钱和名利来堆砌。一旦生活中遇到重大的挫折，比如经济危机、公司破产，就会觉得难

以承受，生活失去了方向和意义。在这种情况下选择的自杀，就是失范型自杀。

面对自杀，我们如何行动？

在现今处于转型期的中国社会，迪尔凯姆的思想虽然不能完全照搬过来，但是它一定程度上揭开了目前我们所面临的社会高自杀率的理论背景。而且关于自杀，就如网络上争论的一样，它到底是个人原因还是社会原因，随之可以引申的一个问题是，到底自杀是个人责任还是社会责任。其实，关于这两个问题无需太多争论，我们只要保持一种警惕，那就是当听闻有人自杀时，我们不要去感叹：这人真是不负责任，心理承受能力太差了，遇到一点困难就一死了之，置父母家人于不顾。但愿我们在叹息一个个生命陨落的同时，心里还能想想，我们自己是如何对待生命的，对于那些轻生的人，我们可以做什么来帮助他们。

人作为有限的个体存在于世，却与周遭的环境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都是带着使命来到这个世界的。迪尔凯姆以一位社会学家的身份，从宏观视角分析了引起自杀的社会文化因素。从他的思想中，我们可以得到若干启示，采取行动，做一些裨益社会的事情。

据上文所述，利己型自杀往往发生在人际关系疏离的情况下。那么，重建人际关系网络，架构社会支持系统，将是处于危机状况下的人们的修复创伤、汲取力量的栖息地。所谓社会支持系统，它是个人接触所构成的社会关系网，包括家庭、学校、社区、伙伴群体、社会组织、政府等方面。透过这些关系网个人得以维持对自我的认同，并获

得情绪支持、物质援助、服务、信息的社会支持等。在个人无力建构一个良性的支持系统的时候，一个联络协调单位就显得尤其重要，它主动介入处于危机状况下的个人生活，以无私奉献的精神为个人提供援助，挖掘和整合潜在资源，以改善人们的生存处境。

失范型自杀发生在生活意义感丧失的情况下，而这种意义感又同价值观有着密切的联系。家庭作为一个人最初生活的场所，对个人的价值观的塑造具有重要的影响，而学校又是除了家庭之外，个人学习和成长的另一个关键场所。在价值观的塑造，包括生命观形成的过程中，家庭和学校都负有重要责任。从家庭出发，提升教育的内涵和品质，开展道德教育和生命教育，培养个人热爱生活的态度和珍视生命的信念。这其中的关键点是将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相对接，促使搀扶个人成长的“两只手”朝着同一个方向使劲。

应对学生自杀，家委会将大有可为

自 2009 年山东省教育厅发布《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家长委员会设置与管理办法（实行）》之后，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走上了规范之路。中小学家长委员会是家长参与学校民主管理，支持和监督学校做好教育工作，沟通家庭和学校的群众性自治组织，承担家长教育和家庭教育职能。家长委员会的设置对于构建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的教育体系，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在应对学生自杀方面，家长委员会将大有可为。

从本质上来讲，家长委员会是一种群众自治组织，它在学校的日常化和规范化运作中，可以调动、整合家庭、学校、社会等各方面的资源，为学生争取到更多的外部支持，搭构社会支持系统。随着学校家长委员会组织的完善，家长志工团的建立和运作，使越来越多的家长可以参与到这个组织中，家委会将吸纳更为丰富的家长资源，有效履行参与学校管理、支持学校教育教学、家长及家庭教育等职能。

基于家长与孩子的血缘联系，家长委员会具有天生的主动性和无私性，它最关心学生的成长和发展。家委会主动参与学校教育教学，帮扶学生，为学生提供心理援助、情感支持，应对人际关系困难和学业压力，为学生提供课外实践基地，支持学生社团活动，丰富学生课余生活，等等。家庭环境会极其深刻地影响个人成长，作为一个家长组织，家长委员会开展家长及家庭教育，也将积极地影响学生的家庭教育环境和与父母的关系。作为存在于学校内部，又相对独立的机构，家委会将为学校营造民主、和谐的氛围，保证学生合法权益得到更为有效地履行。

如前所述，在学生价值观的养成方面，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具有重要的影响。无论是学校教育还是家庭教育，家委会都可以积极地提供支持和协调，促进两者行驶在一致的轨道上。家委会是其中的关键点。

总之，在应对学生自杀方面，家委会可以建构起一个有效的社会支持系统，为学生提供各方面的支持，并且通过协调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促进学生正确生命观的养成。

“穿越”，到底伤害了谁？



文/赵江燕

赵老师：

您好！

上次见过你之后，我感觉好多了。我现在已经慢慢学会自我调节了，深呼吸在任何时候都是个好方法，谢谢老师！

有个感觉我想和老师分享：我喜欢独自坐在家的窗前仰头看那片天空，最近我发现，在厚厚的云层后面透出炫亮的星星。我羡慕那些星星能够自在于洗蓝的天空，我能够感觉到天空的纯净。有时我突然感觉那厚厚的云层像我将面临的高考，它挡住了地面人通往天空的路。我厌恶高考、厌恶被人安排的命运，我妈妈，确切地说是我的带教老师，还是像以前一样盯着我。她很得意，好像在周围人眼里是个成功母亲，因为我是那样不费力就拿到年级第一，而且中考以来就没有失去那个讨厌的第一名。可是老师，我真的不觉得那有啥意思，只是其他同学太不得法而已。老师，我渴望自由，像那天空的星星，自由自在地游走在纯净的天空。老师说人的灵魂能穿过那云层，抵达天空吗？据说人死后，灵魂像一缕青烟离开肉体，自

由地去往任何空间。

老师，这几天我脑子里总是过着《悲剧的诞生》，突然觉得莫名的难过，心里觉得特别不舒服，深呼吸缓解一会儿，但不能去除这种情绪。老师你周日下午四点有时间吗？我想下辅导课后再去你处。

【咨询师点评】

看到这位高三同学在QQ上的留言，我感到这位同学有自杀倾向了，因为她厌倦现实的枯燥考试性学习，所以她可能希望死后的灵魂穿越云层抵达天空。谈话中，她告诉我说：当我默默读着尼采《悲剧的诞生》，常常陷入遐想——狄奥尼索斯给人狂欢、沉醉，当人们极度兴奋时，便会使用自杀；这种自杀是因为对灵魂与信仰的迷恋。我觉得这种意境非常美，像狄奥尼索斯那样尽情狂欢，然后令自己在忘我的状态下死去，灵魂可以自由地穿越厚厚的云层，直达浩瀚的宇宙，享受了无羁绊的宁静与自由。可怜的现

代社会人恐怕只会因为世俗的压力而自杀。世俗的事情于我，是那么的渺小，我不愿与世人为伍，我要穿越时空去追随狄奥尼索斯。让可怜的俗人去痛苦吧！

孩子的想法让我触目惊心，也不禁让我想到近年来流行于网络和荧屏的各种关于“穿越”的小说，影视作品。这些作品被年轻人喜欢，本不值得大惊小怪。可现在的问题是，越来越多的年轻人沉迷于此，想像的穿越方式也越来越极端。点击百度穿越吧和穿越小说吧，共有 38000 多个主题和近 100 万的发帖数。这样的“流行文化”已经深深地影响了年龄较小、判断力和自控能力较差的中小學生。

福建两名很要好的小学女生小美和小华相约自杀。其中，小美在遗书上写道：“这一辈子，我有两个秘密，一个是要穿越时空，到清朝，拍一部皇帝的电影；一个是要到太空。”两人在课堂上完成遗书后，一起跳进了池塘。

当这样的悲剧一再重演的时候，我们不禁会问：这些作品到底有怎样的魅力使得青少年产生这样的幻觉与坚持？我们不禁会想：为什么他们会选择这样极端且不理智的方式来结束自己的生命。

细心的家长可能会发现，时下流行的穿越作品、穿越剧，几乎都是一种套路：一个现代都市女性，因为“出车祸”、“被雷劈”、“跌下楼”或者其他突发事件，穿越至康熙、雍正时期，展开一场爱恨纠葛。在去年流行的穿越剧《步步惊心》和《宫锁心玉》中，女主角都是通过车祸、坠崖穿越回到清朝的。微博上已有一大群孩子研究如何穿越回

古代：故意撞车、被雷劈、一刀刀地割自己……有的孩子还相互鼓劲：“大家一定要努力地穿！总有一天你就穿过去了！”现实的压抑、学业的沉重、家庭关系的疏离，已经让许多孩子感受到无法适应，他们活跃的生命能量也无处宣泄，而时下某些穿越作品，恰好提供了类似的想象空间，令孩子相信，肉体死亡后即可获得灵魂自由、冲破压抑的现实环境。他们可以“穿越”到古代，去伸张正义、劫富济贫。他们也会认为：人生不需要承担责任，不需要太辛苦，只要穿越成功，就可以有锦衣玉食。

很多家长都会困惑，我们会给孩子讲“大道理”，教导他们多读有益于身心的课外读物，可是这些还没有一集电视剧带来的不良影响更加有效。其实，在困惑的同时，更应该思考，在引导孩子读书、欣赏影视作品的同时我们该做出怎样的努力。

事实上，家长不能在这个环节上疏忽大意，对孩子的关心不能仅仅做身体的陪伴，还要多学习，努力给孩子提供心灵营养。这种学习不仅仅是看书，还包括与孩子一道春游、秋游、做家务及看电视新闻、偶像剧等等，要向大自然学习，向复杂的现实学习，思考身边的问题。这样孩子能够感受到身边的温暖，能够切实地体会生活，体会到爱，这种对人深深的爱能够吸引住孩子，自然就不会想通过穿越逃离现实。在选择书籍和影视作品的时候，家长们可与孩子共同选择，也要去了解孩子喜欢看及适合看的节目有哪些，去关注他们所喜欢、所推崇的文学影视作品。如果认为节目不适合孩子观看，也可适时告诉孩子父母反对的理由，即不是禁

止孩子看电视，而是认为节目内容不适宜，且会产生不良影响。另外，也要一方面让孩子感受到父母的关心和重视，也要给孩子表达意见和喜好的机会。作为家长应该多多付出实际的关爱行动，选择好的、适合的电视电影作品陪伴孩子一起观看，并和孩子一起分享，就可以帮助孩子更正确地理解，从而减少电视节目中的不良内容对孩子的影响和伤害。

【本文链接】



图片说明：

去年3月2日，福建漳浦县两名很要好的小学女生小美和小华相约自杀，遗书称希望穿越到清朝拍电影。两人在课堂上完成遗书后，一起跳进了池塘。小美在记事本上写着：老爸，老妈，我不能孝敬你们了，我要走了。弟弟要好好孝敬老爸、老妈。我的好姐妹（指小华）弄丢了钥匙，她怕回去被骂，她要去死，我决定陪她一起去死。你们要放宽心，我们不能同年同月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这一辈子，我有两个秘密，一个是要穿越时空，到清朝，拍一部皇帝的电影，

一个是要到太空。

穿越，你伤得起吗？

穿越作品爆红于网络，受到年轻人的痴狂追捧。“船帆”（穿越的粉丝）们在网络上建立了自己的讨论交流专区，相互“求书”、“赠书”，交流读后感，热论穿越梦想。但是记者发现，在众多热帖之中，教你如何玩穿越的各种招数，着实令人不安。

最容易发生穿越的场景是撞车，其次是高空坠落，类似触电穿、落水穿，也是“不错”的选择。总结下来，要想成功穿越必须得发生一场意外。发帖人zangzaocao说：“告诉你们啊，今天我刚刚从大唐穿越过来啊！当时我一不小心就穿了过去，迷迷糊糊地。”潘多拉的雨说：“吃下5克氰化钾，你会有10分钟的时间穿越，如果没能穿越的话，那几率就不大了。祝好运吧！”船帆骨枝说：“我是正宗的穿越党！如果死了就可以穿越去古代，我愿意立刻拿把刀子把自己捅了！”

更有甚者，还详细介绍了自己穿越的方法：往自己心坎上捅一刀、故意撞车、被雷劈、一刀刀地割自己、吞金、割腕、跳崖、吞安眠药……最后还不忘加上一句：“大家一定要努力地穿！总有一天你咻地一下就穿过去了！加油！”

“这都是什么啊？哪里是穿越？简直就是自杀手册！”lina的妈妈王女士愤恨地说，“女儿特别喜欢上网，尤其是上网看书。有时候真是茶不思饭不想，不知道什么东西这么吸引着她。直到一天自己偶然听到孩子打电话给同学说要卧轨穿越，安眠穿越，我才吓了一跳。”（节选自《北京日报》）



父母生下我就是错误——少女受伤灵魂的哀鸣

文/赵江燕

赵老师：您好！

夜深了，思绪翻涌令我无法入睡，干脆起床给你写这封邮件。与你交谈两次总共不足六小时，但你带给我的震撼却是 17 年后的一次新生。我的出生源于父母亲恋爱时的一次不小心，这是我得到的对于自己生命来源的唯一解释。从记事起，我一直是母亲用以拉住父亲的工具。而我可怜的父亲总是怕我受委屈，往往委曲求全。我第一次自杀就是单纯的想让父亲解脱，因为父亲流着泪对十岁的我说：“如果没有你，我早就离开你母亲去找寻真爱了，可是由于疏忽，中了你母亲的圈套，意外有了你，我得对你负责，

不能让你像我一样成为孤儿。”可惜那次被母亲发现了，鲜血把我的睡衣染成了暗红色。母亲一遍一遍地洗睡衣，父亲也不知所措。我感觉尽管父母说我是意外，但他们并不希望我死去，所以我变得懂事，小学我就是自己照顾自己。早上起来买早点，吃完自己上学，从没有令父母操心，周围邻居、亲戚朋友都夸我，但母亲还是老和父亲吵架。每当此时，我就极其内疚，如果没有我，父亲就不会遭受母亲的欺凌，如果我悄悄地死去，他们也许就平静了。慢慢长大的我很怕

身上出现母亲的样子，皮肤像母亲，我很苦恼。所以，第一次见你时，赵老师您说“你恨你妈妈，对吗？”的问话，直达我心，17年我不敢面对，我就是恨妈妈。你的问话让我有解脱的爽快。也许妈妈像您说的那样，她本人也不知道自己的行为意味着什么，她处于心理疾病状态。所以我接受你的意见去看精神科医生。

在精神病院看病的经历，让我明白真正的精神病是怎样的、精神崩溃的症状如何，我知道我与他们的界线。可是精神病医生那么敷衍的工作使我感觉他们不能帮助我，所以，我设法第二次“遇见”你。

你没让我失望，帮我确认了我从书本上看到的两句话“我的人生只有两种选择：一是死去，二是精彩的活着。我活着就是为了经历这些人、这些事”。我选择精彩的活着，去经历该经历的人和事。包括成为我自己的心理医生，我将证明你说的“最好的医生是自己”。

正如我告诉你的，我坚定自己的选择，出国读社会学和心理学专业，今天公证手续已经办完，如果不出意外，我明年春季就能入学了。所以今夜激动不已，向你汇报完，方有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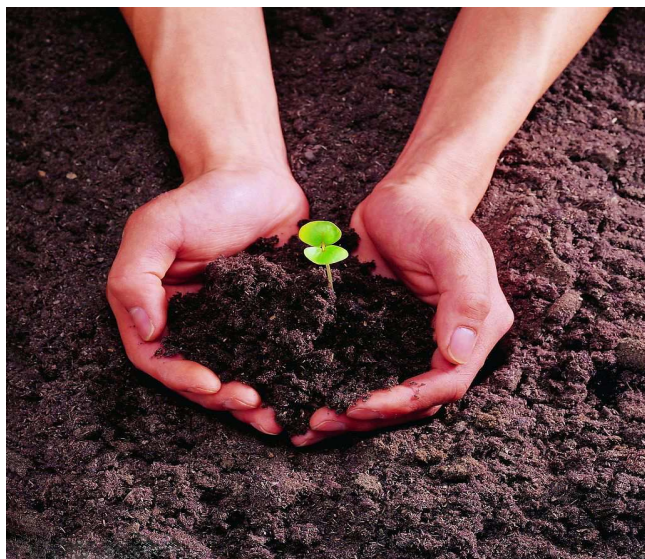
谢谢你，赵老师，晨安！

【咨询师点评】

以上是我的QQ邮箱收到的信，写信人士是通过远房亲戚，在我定期举办的义务咨询时来聊的。他的情况能代表那些“奉子成婚”后所生孩子的问题。当然，不是所有“奉子成婚”所生孩子都有问题，任何婚姻只要

经营得好，孩子一定健康。怕的就是，婚后不经营感情，只是一味纠结责任，互相埋怨、谩骂，“如果不是当初你不小心，怎么可能惹这麻烦事；如果没孩子，我才不娶你呢……”，幼小的孩子无法区分缘由，他们会自动接受“我是多余的，我害得爸爸妈妈吵架，我不好…”等等负性信息，为了父母和好，他们愿意牺牲自己，他们会毫不犹豫地选择死亡——自杀。即使不自杀，他们也会很自卑，认为自己天生就是坏东西。

所以，家长们一定要考虑孩子的接受能力，既不能把超出其理解力的事情告知孩子，也不能小看孩子的理解力，孩子有纯净的眼睛，什么都能感知，家长内心的无助、无奈，孩子最先感知，可是孩子无法面对，他只能依据事物的表面来判断和行动，所以往往歪曲理解。比如，他会认为，我的生命是意外，那我就早早结束这个意外，还爸爸妈妈一个自由。





现代学校制度视角下家长委员会的本质、特征与功能定位——家长委员会研究初探（一）

文/鹿永建、赵怀进

2012年2月17日,《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发布,标志着中国大陆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建设的全面展开。以此“坐标”回溯的话,从2011年开始的中国教育学会“十二五”教育科研规划重点课

题《现代学校制度中家长委员会研究——基于山东省家长委员会建设实践》,是在现代学校制度视野中对家长委员会进行全面研究的开始;于2009年12月2日颁布实施的《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家长委员会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及随后两年多以山东省教

育厅主导、专业推动、项目开展的家长委员会建设实践，则为我国密集生成了省域内整体推进家长委员会建设的系统资源，为在全国推动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再往前，中国大陆的家长委员会实践一般限于一个区县或学校个体的草根行动，缺乏规范和层次，也缺乏独立、成系统的相关研究。

笔者鹿永建作为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管理研究项目组负责人，参与家长委员会研究和推进工作一年之后，从某一省份教育部门主管德育的一位官员口中听到了这样的问话：家长委员会是不是家长学校？这样的误解颇有代表性，不少教育工作者把家长委员会与家长学校混为一谈，或者根本没有清晰把握家长委员会的本质，更别谈重视发挥家长委员会的功能。本文意以现代学校制度的视野，厘清家长委员会的本质、特征与功能，从而打破众多教育工作者和广大家长对于家长委员会的陌生与隔膜。

一、家长委员会的本质：家长集体教育参与权的回归——家长委员会之于现代学校内在构架的必需性

首先，现代学校制度必须有家长委员会。什么是现代学校制度？就其内涵而言，它是一种能够适应向知识社会转轨及知识社会形成以后的社会发展需要，以新型的政、校关系为基础，以现代教育观为指导，以学校依法民主、自主管理，能够促进学生、教职工、学校、学校所在社区的协调和可持

续发展的一套完整的制度体系，是一种调整学校职能主体与其内外环境关系，遵循学校教育生态规律的学校制度，民主性、平衡性、人本性、开放性是其基本特征。现代学校制度强调通过提高学校的民主性，可以使更优秀的人才脱颖而出，可以使好的建议转化为决策，可以少犯错误，提高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提倡通过学校决策权、管理权和监督权的互相制约，实现各方权利、责任和义务同方向、同时间、同力度移动；倡导以人为本，高度尊重所有与学校有利益关系的人的人格，高度尊重他们的合法权利；主张校内外教育资源的相互开放和学校内外部的相互开放。学校民主决策机制、监督制衡机制、参与合作机制是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所要形成的基本机制。

家长委员会之于现代学校制度的内在构架的必需性，在近年来得到不断的强化和认同，特别是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国家领导层面及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的决策中得到强烈关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适应中国国情和时代要求，“建立中小学家长委员会”以“完善中小学学校管理制度”，并最终完善“建设现代学校制度”的目标和要求（第十三章）。温家宝总理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所作的《强国必强教 强国先强教》的讲话中强调指出，“中小学要建立家长委员会，不断完善学校科学民主决策和评价机制”。《意见》提出“建立家长委员会，对于发挥家长作用，促进家校合作，优化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具有重要意义。”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作为新的教育



制度创新，正作为我国现代学校制度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得以推进。

其次，家长集体教育参与权的回归是家长委员会的本质所在。家长委员会与现代学校制度的关系是多层面的，其中最关键的一个层面，也是最基础的层面，指向家长委员会的本质。笔者以为，家长委员会的本质是家长集体教育参与权的回归。

学校是谁的？占我国绝大多数的公立中小学校是谁的？从最直观的来看，校长在学校事务中担当着主要的角色，他从事日常管理、决定人事任命，统领学生招生和日常学习生活的管理。而就产权和隶属关系而言学校是属于政府的，校长是政府任命的，政府是学校的主宰。因此，看上去在学校的权力结构中，政府最强势，其次是校长，再次是教师，最弱势的是学生和家長。但是，学校是为学生而设的，是教育服务的消费者，家长则是教育服务的购买者。公立学校其实是政府用纳税人即广大家长的钱举办的学校，从这个意义上讲，处于最弱势的家长从其最终本质而言则应是最强势的。然而，现实是，在广大家长对集体教育的参与权的认

识还未觉醒或未被唤醒之前，家长无疑处于弱势。目前，我们的教育法只规定了家长的义务，没有明确家长的权利，而相对于作为个体的家长的教育参与权而言，家长的集体教育参与权特别容易受到忽视。

现代教育法学观点认为，学校教育权是受家长的委托而产生的。儿童的教育本来属于家长的自然权利。在现代社会，由于单靠家长力量已经不可能完全保障儿童受

教育权利的实现，因而为了儿童的发展，家长把一部分教育权委托给学校行使，这种观点在当前日本和欧美学术界较为普遍。这一法理一方面意味着，国家、地方公共团体、学校等负有尊重家长教育权利的义务，只要条件允许学校教育必须在尊重多数家长意见的基础上运行，同时意味着由于家长具有“原始的教育委托者”的资格，作为教育委托契约的当事者一方，有权参与公共教育的运营和管理，有权对“受委托者”提出合理希望和要求，行使教育契约上的多种权利。只有深刻理解这种教育契约关系，才能真正打破由学校一方专制管理学校的局面。

由此可知，学校教育中有属于家长的权利，除了作为个体的家长有对于自己子女的教育知情权、对于学校教育的参与权外，家长作为一个群体还有对于学校管理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家长群体对于教育教学的参与权利在法学上被称之为家长的集体教育参与权，实现这种权力的有效途径之一就是家长委员会的建立和运营。这样的权力实现方式对于学校教育有益，有了这样的群众性自

治组织，学校实际上就有了一个更加强大的帮手和伙伴，家长们可以在这样的平台上更好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也可以在这样的平台上通过学习交流和参与管理而实现自我提高、自我成长，特别是在家庭教育和家庭建设方面能够起到相互帮助，共同提高的效果。

再次，忽视家长的教育参与权，将会给家长委员会建设带来负面影响。家长集体教育参与权属于家长的自然权利，然而由于一方面是日益增长的学校教育的权威性和家长教育的依附性，另一方面是许多家长对家长教育权利表现出了推卸和放任以及畏难情绪，使得家长的教育参与权利越来越被削弱。建立家长委员会，让广大家长行使对学校教育的知情权、参与权、评议权和监督权，实际上是对家长的自身权利的尊重和积极维护，是家长教育参与权的回归。山东家委会建设的基本理念之一就是让每一位家长参与，从山东的实践中我们也发现，家长对于学校教育的参与同时具有全员性、自愿性、特长性、志工性和不干预性的特点。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推进这项工作，如果不切实地认识到这是在把家长的教育参与权还给家长，而只是希望家长更多地贡献资源、提供帮助，那就是对于家长委员会本质属性的背离，必定产生一系列的问题。教育部文件发出之后，家长委员会的社会关注度快速升温，社会质疑的焦点就包括“家长委员会将成为官员俱乐部”“家长委员会会成为敛钱利器”。这些质疑客观上提醒我们，有些学校没有意识到家委会必须代表所有家长行使权力，所以必须具有代表性；有些

学校没有意识到家委会是所有家长的家委会，如果有成员不同意而以此组织名义收钱就行不通。这些学校的意识缺位其实是表现出了对家长权利的漠视，同时也是对家长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误解。只有意识到家长委员会本质是家长参与权的实现平台，才可能推进家长委员会健康发展，从而与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及社区委员会共同构建现代学校教育运行的体制环境，为现代学校制度建设贡献构架上的支持。

二、家长委员会作为一种特殊公民自治组织的双重特征

与政府有关的机构被称为社会的第一部门，与市场有关的企业被称为社会的第二部门，与市民有关的社会组织被称为第三部门。在教育部门备案而成立的家长委员会、在街道一级政府备案而开展活动的草根型社会组织，属于第三部门的一部分，可以称之为广义的社会组织；与需要在民政部门正式登记才能成立的社会团体、基金会组织、民办非企业相区别，有时被称为群众性自治



组织，也可以称为公民自治组织。

《意见》把家长委员会作为建设现代学校制度的重要内容，作为发挥家长在教育改革发展中积极作用的有效途径，作为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密切配合的育人体系的重大举措。《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家长委员会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中直接明确了“中小学家长委员会是由本校学生家长代表组成，代表全体家长参与学校民主管理，支持和监督学校做好教育工作的群众性自治组织，是学校联系广大学生家长的桥梁和纽带。”对照教育部和山东教育厅的有关文件对家长委员会的属性的界定，我们可以认定，家长委员会可以称之为群体自治组织，其实质是公民自治组织。而这种公民自治组织有一种特征，就是它的双重特征：依附于学校而又独立于学校。

（一）依附性

有学校才能有学生和家生家长，然后才能有家长委员会，因此家长委员会在组织的建立、运营的每一步，都离不开学校和年级、班级的平台，因此家长委员会作为一种组织对于学校组织有着强烈的依附性。家长委员会依附于学校而产生，依附于学校而存在，依附于学校而发展。

由于这种依附性，一个学校的校长如果对于家长委员会建设不积极，不支持，初期的家委会很难建设得起来，即使建立起来也可能会因此被搁置和萎缩。正是由于这种依附性的客观制约，在家长委员会建设初期，必须借助深入的培训和强力的推动来解决校长的意识问题，而从长远看则要通过增加



家委会成员在校长考核甚至任命中的投票权来加以根本解决。

由于这种依附性使然，学校的办学理念、办学方向不仅为学校发展奠定了基础，也为家长委员会建设预置了成长基因。因此，校长的态度对于家长委员会建设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可以说，校长一定要有眼光、有胸襟、有勇气、有作为，在家长委员会的组建与活动过程中，学校要善意地理解家长的动机，善于保护和放大家长们的热情，擅长引领家长逐渐担当起职责，进而肩负起社会责任。山东省家长委员会建设的实践表明，凡是学校重视，特别是校长理念到位的，家长委员会的建立都比较顺利；凡是学校领导特别是校长与家长委员会主任关系融洽的，家长委员会的后续运作和管理都相对比较规范，发挥的作用也就更加明显；凡是家校之间机制规范、合作顺畅、活动有序的，都达到了家校和谐、家长拥护、社会满意的效果。在这里，家长委员之于学校的依附性，得到正面的体现。

从这个特点里派生出其他特点，比如成员的流动性。家委会成员必须是现任学生家长组成，成员的流动性不言而喻，建设的难



度由此而加强，所以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李继星研究员称，现代学校制建设是一块“硬骨头”，而家长委员会则是“硬中之硬”。由于家委会成员的流动性强，所以家委会建设的难度要远远大于学校内部制度建设。因此，家委会的建设和研究必须更加强调制度性、文化的传承性、情感的凝聚力，从而克服成员流动性所带来的价值和资源的流失。当然，也正是由于这种流动性，一个好的家长委员会可以成为义工精神和义工能力的学校和训练营，成为公民成长的基地。

（二）独立性

家长委员会不是学校的下级组织，而是学校的伙伴组织。台湾一位从事中小学教育三十多年的校长为家委会与学校的关系打了一个精彩的比喻：探戈舞的舞伴。也就是说家委会虽不是学校的一个部门，但它是学校的伙伴，你进我退，我进你退，相互配合，才能精彩。比如在教育教学方面，学校是主角，家长委员会是配角和帮助者，家委会就要注意支持而不盲从；在学校管理方面，学校是主导，家委会是监督者和咨询者，家委会就要做到监督而不越位；在提升家庭教育

和家长水平及一些校外实践活动方面，家长委员会应敢于当主角，学校也要敢于去当配角，家委会要做到帮忙而不添乱，有所为而有所不为。只有相互配合，才能相得益彰，一个好的家长委员会必将是学校形象的维护者，学校品牌的宣传者，教育资源的提供者，教育特色的建设者，教育教学的智囊团。

家长委员会是依附于学校的组织，却不是附属于学校的组织，更不是学校管理和领导下的教育组织。家长委员会的这种相对独立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家长委员会的产生机制。家长委员会是由广大家长选举产生的，而不是由学校任命的。家长委员会选举产生的过程虽然常常要与学校的其他环节相协调，但却与学校内部的其他部门有很大的差别性，它的人员构成不是追求能够最大限度地实现学校领导层的意图，而是最大限度地代表学生家长的心声、意愿和诉求。

家长委员会的运行机制。家长委员会虽然从物理存在上常处于学校之内，却具有自我管理的属性。家长委员会有组织章程、有制度、有约束、有机制，从而使它可以自我运行，自我管理，民主管理。

家长委员会开展活动的自主性。家长委员会组织家长带领学生开展有组织、有计划、有目的的丰富多彩的校外实践活动，开展家长教育和家庭锻造活动等等，都具有很强的自主性和主动性，不一定事事都要与学校商议。家长委员会的以上这两个特点，决定了家长委员会与学校的关系是目标一致的合作伙伴关系，是同盟军，是协同者，是同路人。

主 编：钱红林
审 读：鹿永建
出 品：北京关爱家庭中心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组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

通讯

呈 送：山东省教育厅领导
山东省教育厅基教处
青岛出版集团

发 送：山东省各市教育局基教处（基教科、思政科）
山东省中小学家长委员会项目重点联系学校
资源提供单位或个人

联系人：刘韬 QQ: 1554286994
电 话：010-82221359 转 604
邮 箱：jiawehui@vip.126.com